

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X022 林石线黄华至平板桥段路肩改造修复 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X022 林石线黄华至平板桥段路肩改造修复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应在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凭企业数字证书获取采购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林财磋商采购-2025-CS19

2、项目名称：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X022 林石线黄华至平板桥段路肩改造修复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预算金额：2784930.84 元

最高限价：2784930.84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林财磋商采购-2025-CS19	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X022 林石线黄华至平板桥段路肩改造修复工程项目	2784930.84	2784930.84	是	2784930.84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质量要求：按照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5.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2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资料：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2022、2023 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从成立月份起的财务证明资料）；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要求出具无在建工程书面承诺书），一经查实有在建工程取消中标资格（项目经理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评标时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不予认可）；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中受过行政处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供应商（已过处罚期限或已被移出的除外）均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查询时间须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止）；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4 月 0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凭企业数字证书获取采购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需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登录安阳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 完成 CA 注册 (推荐使用 IE 浏览器); 具体办理流程请登录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 -服务指南-操作手册-《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04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到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投标(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 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视为逾期送达, 安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响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04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开标当日,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推荐使用 IE 浏览器登录到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ggzy.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default/login.html>), 点击右上角【登录】按钮进入,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林州市)》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强制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进口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支持绿色建筑、绿色建材, 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 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支持脱贫攻坚等。

7.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根据豫财购(2017)10 号和安财购(2017)7 号文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 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 详情请登录安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s://anyang.zfcg.henan.gov.cn/>), 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581417473946N

联系人: 郑艳洁

电话: 13937262953

地址: 林州市太行路 17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 融科匠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4751655817X

联系人: 吴良

电话: 17637919321

地点: 林州市人民路地税局对面城郊信用社六楼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郑艳洁

电话: 13937262953